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恒隆地產有限公司
HANG LUNG PROPERTIE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01)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恒隆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欣然宣布，王小彬女士（「王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 2026 年 6 月 11 日生效。

王女士現年 58 歲，持有由澳洲證券學院（現稱澳新金融服務業協會）頒發的應用金融與投資研究生文憑以及由澳洲梅鐸大學頒發的商學學士學位。彼為澳洲特許會計師，並為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現稱澳洲會計師公會）。

王女士擁有逾 35 年審計及商業諮詢、企業融資及風險管理經驗，並在公用事業、航空及銀行業具備豐富董事會經驗。彼現為國泰航空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93）之獨立非常務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風險委員會成員；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南方電網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審核及風險委員會主席、策略及投資委員會成員及薪酬與評估委員會成員。王女士曾任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於 2026 年 1 月於聯交所除牌）及 Worley Limited（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WOR）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女士曾於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6）（「華潤電力」）擔任高級行政人員長達 20 年至 2023 年，期間曾出任多個職位，包括首席財務官、高級副總裁及執行董事。此前，彼曾任職於 ING Barings（現稱 ING 荷蘭商業銀行），最後職位為投資銀行企業財務部執行董事，負責亞太地區資本市場及併購交易。彼職業生涯始於澳洲 Price Waterhouse（現稱普華永道）之審核及商務顧問部。

除上文所披露外，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

於本公布日期，王女士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證券中擁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權益。王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彼並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王女士已確認於本公告日期，彼已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3(1) 至(8)條所載的所有獨立性準則，彼於過去或現時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中並無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亦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按上市規則所界定）不存在任何關連，及於其獲委任時並無任何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王女士之委任並無固定任期。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彼之任期將至本公司下一個股東大會為止，並將接受本公司之股東遴選連任。根據其委任信函，王女士可就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之服務，收取袍金每年港幣 777,000 元，該金額乃參考 2025 年度董事袍金釐定，並將由董事會按獨立非執行董事所需之相關專業知識、職責及時間投入而定期檢討。王女士將根據其於本年度服務時期按比例收取 2026 年度董事袍金。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規定須予披露之資料，亦不知悉任何關於王女士獲委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馬婉華

香港，2026年6月10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以下成員：

執行董事：陳文博先生、盧韋柏先生及趙家駒先生

非執行董事：韋安祖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南祿先生、陳嘉正博士、馮婉眉女士及李天芳女士